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Jinan office

地址(Add)：济南市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8栋3楼东
邮编(P.C)：250000
电话(Tel)：0531-81666259
传真(Fax)：0531-81666259
www.zhcpa.cn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二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
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22年
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枣庄高新
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
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中汇济会鉴[2022]0003号

客户名称：枣庄市财政局

报告日期：2022-01-17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大智（CPA：110001580013）
高凌飞（CPA：330000140126）



0105312022011710755535
报告文号：中汇济会鉴[2022]0003号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事务所电话：13370521816

传真：0531-81666259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
润世纪广场18栋3层东

电子邮件：zhjn@zhcpa.cn

请报告使用方及时进行防伪标识验证：

1. 可直接通过手机扫描防伪二维码识别；
2. 登录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dcpacpvfw.cn>），输入防伪编号进行查询。

目 录

专项评价报告正文.....	1
附件：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4

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中汇济会鉴[2022]0003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要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的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而并非对预测数据提供保证。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预期污水处理、管网租赁、中水出售等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以下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万元）

项目名称	拟融资额度	融资本息合计	预计净现金流量	本息覆盖倍数
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	20,000.00	32,600.00	56,847.80	1.74
其中：本期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0	32,600.00	-	-

1、本期债券发行情况如下：

发行人拟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发行金额 20,000.00 万元，假设融资利率为 4.20%，期限为 15 年，在债券期限内，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年初债券余额	本年债券发行额	债券票面利率	本年债券本金偿还额	期末债券余额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度本息偿还总额
第 1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2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3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4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5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6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7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8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9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0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1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2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3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4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840.00	840.00
第 15 年	20,000.00		4.20%	20,000.00	-	840.00	20,840.00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12,600.00	32,600.00

2、项目收益覆盖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基于对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在专项债券本次发行期限 15 年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付本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56,847.80 万元，能够覆盖项目融资本息金额 32,600.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74 倍。本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附件：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评价说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大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凌飞



报告日期：2022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评价说明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

（二）项目单位

1、项目承接单位：枣庄高新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项目承接单位情况

枣庄高新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7月，位于枣庄高新区光明西路1677号浙商大厦19层西区，法定代表人：王福振，注册资本金壹拾亿元整，隶属于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司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资产管理、融资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资讯服务；受托资产管理；招标采购代理；财务咨询；企业以自有资金进行城乡建设用地增加挂钩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高新技术产品和新能源投资、研发；科技工业园、产业基地的投资；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投资工业厂房建设；光伏、锂电新能源材料、建筑材料销售；经营电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代收电费；其他土地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背景

- （1）是城区健康良性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 （2）符合地区经济发展规划；
- （3）是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促进经济发展的需求；
- （4）是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的需要；
- （5）符合山东省发展循环经济、建设生态省的目标；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符合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
- （2）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的需要；

(3) 符合山东省发展循环经济、建设生态省的目标;

(4) 城市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5)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完善环保建设;

(6) 项目建设有利于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功能;

综上所述, 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建设势在必行。

3、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包括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张范厂区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 其中:

(1) 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 m^3/d , 占地面积 80.00 亩; 主要构筑物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 1000.00 平方米, 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初沉池 4 座、AAO 生化池 2 座、污泥回流泵房 1500 平方米, 沉砂池 2 座、臭氧接触池 1 座、碳砂双层滤料池 1 座、次氯酸消毒及巴氏计量槽、中水回用水池、中水会泵房、污泥浓缩池、臭氧发生间。

(2) 高新区蟠龙河南支中水污水配套工程

其中, 污水工程分为蟠龙河南侧、北侧及欣兴路段。蟠龙河南侧污水西起华信路东至复兴路, 全长约 2940m; 蟠龙河北侧污水位于靖江路, 西起全兴路东至复兴路, 全长约 2000m。

中水工程位于靖江路, 西起欣兴路东至蟠龙河橡胶坝, 全长约 800m。

欣兴路污水、中水工程位于欣兴路东侧, 北起欣兴路与宁波路交汇处, 南至欣兴路与靖江路交汇处, 全长约 400m。

(3) 科技路雨水管网建设

在科技路西侧人行道外侧敷设雨水暗渠, 尺寸为 $5.0 \times 2.5\text{m}$, 在东侧非机动车道下敷设雨水管道, 管径 DN1500~DN1800, 全长约 2500m。

(4) 大连路配套工程

a 排水工程

大连路南北两侧人行道各新建一条雨水管道, 北侧管径为 DN400~DN1000, 南侧管径为 DN400~DN1500。

大连路上南侧人行道上新建污水管道, 管径为 DN400-DN500, 与道路交口处预留过路污水管道, 管径为 DN400。

b 给水工程

大连路(规划复元二路至店韩路)在南侧人行道上新建给水管道, 管径为 DN400。沿线设置阀门井、排气阀井、排泥阀井及地上式消火栓等附属设施。给水管道设计终点、地块及相交道路支管末端阀门后均需设置盘堵。同时, 在适当位置对道路各地块预留给水支管。

(5) 配套管网建设。污水管网共计约 23km，中水管网共计约 11km，雨水管道共计约 8.6km、给水管道共计约 3.2km

4、项目期限

本项目建设期限预计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 月底建成，建设期 2 年。

5、项目规划审批

本项目已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取得了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2102-370491-04-01-147395），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021 年 2 月 8 日，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了《关于枣庄市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规划意见》（枣自资规函【2021】25 号），原则同意该项目，依法依规办理相关后续手续；

2021 年 2 月 9 日，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出具了《关于枣庄市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土地情况的说明》，该项目纳入规划期至 2035 年的国土空间计划，原则上同意该项目，依法办理后续手续。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 本项目建设工程造价根据枣庄市同类型、同档次造价标准，并根据有关部门规定的取费标准进行估算；

(2) 根据高新区建设局发布的有关定额材料价格文件资料；

(3)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考虑征收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4)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5)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

(6) 根据市场调查所得的有关经济技术指标。

2、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42,430.00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用 35,407.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288.24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2,054.76 万元，建设期利息 1,680.00 万元。

（二）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 42,430.00 万元，申请专项债券 20,000.00 万元，剩余 22,430.00 万元由建设单位自筹。

三、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本期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以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预期污水处理、管网租赁、中水出售等收益为基础，结合枣庄高新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等资料、对预测期间污水处理量、管网使用量等数据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本期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1. 发行人遵照相关规定进行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国家现行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等无重大变化；
5. 发行人对项目收入的预估不会出现较大偏差，并能够顺利执行；
6. 发行人对项目成本费用的预估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7.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参考项目《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数据；
9. 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少估收益，多估成本）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
10. 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与工程进度计划客观的反应了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工程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以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11. 预期可用于支付本息的项目收益按计划全部优先用于归还本债券本金及利息。

（三）项目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参考《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依据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出具的《关于调整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收费的通知》等相关资料，项目发债期内项目收入如下所示：

1、污水处理收入

该项目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处理费按 1.25 元/m³，污水处理量按 85% 处理规模计算收入，污水处理费达产年 3878.13 万元；

$$10 \text{ 万 m}^3/\text{d} \times 1.25 \text{ 元/m}^3 \times 85\% \times 365\text{d} = 3878.13 \text{ 万元}$$

2、该项目建设污水管网 18km，租赁价格按照 15 万元/km/a 出租，达产年营业收入为 435.00 万元；

$18\text{km} \times 15 \text{ 万元/km/a} = 270.00 \text{ 万元}$

3、污水处理厂形成中水 5 万吨/日，出售至八一热电，及水库、绿化用水，达产年预计每日出售中水 4.5 万吨，中水价格为 1.5 元/吨，中水出售收入为 2463.75 万元。

$5 \text{ 万 t/d} \times 90\% \times 1.5 \text{ 元/t} \times 365\text{d} = 2463.75 \text{ 万元}$

综上所述，本工程建成后年收入为 85,954.44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污水处理收入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管网租赁收入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中水出售收入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合计	-	-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污水处理收入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3,878.13	50,415.69
管网租赁收入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3,510.00
中水出售收入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2,463.75	32,028.75
合计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85,954.44

(四) 项目现金流出预测编制说明

1、项目运营成本预测

参考《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燃料及动力费、人员工资、销售费用、修理费、其他费用等。

(1) 原料及燃料动力费

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工艺需要药剂等原辅材料，年需要费用 505.95 万元；该项目污水处理厂运营期年用电量 353.55 万 kWh，燃动力费用 265.16 万元。每年均以 3% 递增。

(2) 员工工资及福利费

项目定员 15 人，工资取年人均 5 万元，职工福利费按规定应按工资总额的 14% 计取，则年均工资及福利费为 85.50 万元。每年以 7.7% 递增。

(3) 修理费

本项目修理费按工程费用的 0.1% 计取，每年 35.59 万元，每年以 3% 递增。

(4) 其他费用

包括其他制造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年均其他费用为收入的 1% 计提，每年以 3% 递增。

(5) 折旧

折旧按平均年限法计算，房屋建筑物折旧按 35 年计算，残值 10%；其他固定资产折旧按 30 年计算，每年折旧合计 1,063.57 万元。

2、相关税费预测

增值税：污水处理税率 6%，管网租赁收入税率 9%，中水属于再生水因此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5% 计算，教育费附加按 3% 计算，地方教育费附加按 2%，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5% 计算。所得税按照 25% 计算。

3、财务费用预测

预计本次募集专项债券本金 20,000.00 万元，年利率 4.20% 计算各年度利息费用金额。

4、预测项目发债期内经营期付现经营成本总额 16,463.55 万元（不含利息费用）。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动力成本（电费）			265.16	273.11	281.30	289.74	298.43	307.38
原辅材料成本			505.95	521.13	536.76	552.86	569.45	586.53
工资福利成本			85.50	92.08	99.17	106.81	115.03	123.89
其他费用			132.24	136.21	140.30	144.51	148.85	153.32
修理费			35.41	36.47	37.56	38.69	39.85	41.05
合计	-	-	1,024.26	1,059.00	1,095.09	1,132.61	1,171.61	1,212.17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动力成本（电费）	316.60	326.10	335.88	345.96	356.34	367.03	378.04	4,141.07
原辅材料成本	604.13	622.25	640.92	660.15	679.95	700.35	721.36	7,901.79
工资福利成本	133.43	143.70	154.76	166.68	179.51	193.33	208.22	1,802.11
其他费用	157.92	162.66	167.54	172.57	177.75	183.08	188.57	2,065.52
修理费	42.28	43.55	44.86	46.21	47.60	49.03	50.50	553.06
合计	1,254.36	1,298.26	1,343.96	1,391.57	1,441.15	1,492.82	1,546.69	16,463.55

（五）项目运营损益表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营业收入	-	-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营业成本	-	-	1,997.11	2,029.13	2,062.42	2,097.05	2,133.08	2,170.58
税金及附加	-	-	18.89	18.55	18.20	17.84	17.46	17.08
财务费用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利润总额	-840.00	-840.00	3,514.07	3,482.39	3,449.45	3,415.18	3,379.53	3,342.41
所得税	-	-	878.52	870.60	862.36	853.80	844.88	835.60
净利润	-840.00	-840.00	2,635.55	2,611.79	2,587.09	2,561.38	2,534.65	2,506.81

续表

项目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营业收入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6,370.07	82,810.91
营业成本	2,209.61	2,250.26	2,292.62	2,336.78	2,382.81	2,430.82	2,480.92	28,873.19
税金及附加	16.69	16.28	15.86	15.43	14.99	14.53	14.06	215.86
财务费用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12,600.00
利润总额	3,303.77	3,263.53	3,221.59	3,177.86	3,132.27	3,084.72	3,035.09	41,121.86
所得税	825.94	815.88	805.40	794.47	783.07	771.18	758.77	10,700.47
净利润	2,477.83	2,447.65	2,416.19	2,383.39	2,349.20	2,313.54	2,276.32	30,421.39

(六)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预测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现金流量

情况如下表：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			6,611.88	6,611.88	6,611.88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024.26	1,059.00	1,095.09
3、经营活动支付的税费			1,048.50	1,037.52	1,02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4,539.12	4,515.36	4,49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支付的项目建设资金	20,000.00	20,000.00	2,430.00		
2、支付的其他投资资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20,000.00	-20,000.00	-2,4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项目资本金	22,430.00				
2、前期专项债券筹资					
3、本期银行贷款					
4、本期专项债券筹资	20,000.00				
5、后期专项债券筹资					
6、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及本金					
7、支付债券利息及本金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41,59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四、现金流量小计					
1、期初现金		21,590.00	750.00	2,019.12	5,694.48
2、期内现金变动	21,590.00	-20,840.00	1,269.12	3,675.36	3,650.66
3、期末现金	21,590.00	750.00	2,019.12	5,694.48	9,345.14

续表

项目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132.61	1,171.61	1,212.17	1,254.36	1,298.26
3、经营活动支付的税费	1,014.32	1,002.05	989.33	976.12	96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4,464.95	4,438.22	4,410.38	4,381.40	4,35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支付的项目建设资金					
2、支付的其他投资资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项目资本金					
2、前期专项债券筹资					
3、本期银行贷款					
4、本期专项债券筹资					
5、后期专项债券筹资					
6、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及本金					
7、支付债券利息及本金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四、现金流量小计					
1、期初现金	9,345.14	12,970.09	16,568.31	20,138.69	23,680.09
2、期内现金变动	3,624.95	3,598.22	3,570.38	3,541.40	3,511.22
3、期末现金	12,970.09	16,568.31	20,138.69	23,680.09	27,191.31

续表

项目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6,611.88	85,954.44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343.96	1,391.57	1,441.15	1,492.82	1,546.69	16,463.55
3、经营活动支付的税费	948.16	933.35	917.96	901.95	885.30	12,64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4,319.76	4,286.96	4,252.77	4,217.11	4,179.89	56,84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支付的项目建设资金						42,430.00
2、支付的其他投资资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42,430.00

项目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合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项目资本金						22,430.00
2、前期专项债券筹资						
3、本期银行贷款						
4、本期专项债券筹资						20,000.00
5、后期专项债券筹资						
6、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及本金						
7、支付债券利息及本金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20,840.00	32,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小计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20,840.00	9,830.00
四、现金流量小计						
1、期初现金	27,191.31	30,671.07	34,118.03	37,530.80	40,907.91	
2、期内现金变动	3,479.76	3,446.96	3,412.77	3,377.11	-16,660.11	24,247.80
3、期末现金	30,671.07	34,118.03	37,530.80	40,907.91	24,247.80	

注：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行性研究报告部分参数进行了修正，并按现行税法对税费进行了修正。

（七）项目收益覆盖本息情况

根据前述对本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为 56,847.80 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 32,600.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本息倍数为 1.74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四、项目风险提示

（一）项目建设相关风险

本项目工程风险主要为地质勘探、设计技术、施工技术、生产工艺、应用设备、原材料等原因产生的技术风险以及勘察设计单位的技术和经验、承包商的资质和经验、监理单位的资质和信用、供应商的信用和管理、外来破坏、盗窃等产生的人为风险。

本项目通过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实施，实行工程质量责任制度、项目法人责任制度、招标投标制度、工程承包合同制度、工程监理制度和竣工验收制度，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工程质量，降低工程风险。同时加强地质、自然灾害的预防、预测工作，使工程施工的未预见风险降至最低。

（二）项目收益相关风险

1、经营风险

经营风险主要指销售规模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本项目根据枣庄当地的市场状况及本项

目的建设进度，确定本项目各年度收入及成本。基础资料如社会经济、城市人口分布等是否准确可靠、城市规模的实现是否按规划等因素关系密切，而上述因素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项目通过聘请专业的咨询机构，开展广泛的市场调研、搜集数据，采用科学、可靠且适合具体项目的预测模型。同时密切关注城市规划方案及落实建设进度，争取可靠的预测结果。

2、运营风险

运营风险主要指运营成本增加带来的风险。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本项目通过加强运营管理、养护、大修等方面的工作管理，节约成本；设计、施工和管理中采用新设备、新技术，提供项目安全运营水平；通过建立健全安全应急体质，提高安全事件处理能力，降低突发事件对运营管理的影响。从而保证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及运营效益。

3、利率风险

本项目的专项债券年利率暂按照 4.20%估算，实际执行利率以各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准。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通过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按照项目资金获取能力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用资金使用效率的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无、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对项目收益预测、成本预测、税金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我们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项目融资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枣庄高新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六、使用限制

1.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

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2. 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3.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MA3CHPRE0H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8栋3层东
负责人 刘元锁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9月30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凭许可证经营）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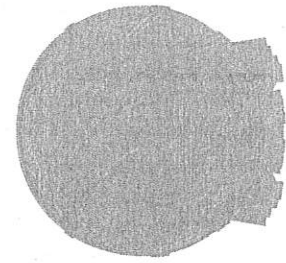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提示: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证书序号: NO. 505367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负责人: 刘元锁

办公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
中润世纪广场18栋3层东

分所编号: 330000143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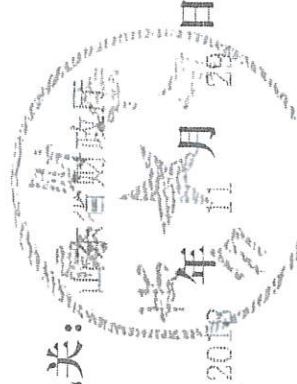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2016) 4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6-11-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沈大智
Full name	沈大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7-30
Date of birth	1973-07-30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0103730730003
Identity card No.	370103730730003



证书编号: 11000158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05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 3月 2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查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03月09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查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01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和信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汇济南分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高爽飞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4-12-31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701051984123125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1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Shandong Provincial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月 日